

商丘市梁园区水池铺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水池铺镇扶持壮
大村集体经济加工车间项目

施
工
合
同
书

合同名称：商丘市梁园区水池铺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水
池铺镇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加工车间项目

项目单位：商丘市梁园区水池铺镇人民政府

施工单位：河南锦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



商丘市梁园区水池铺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水池铺镇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加工车间项目工程承包合同书

甲方（发包人）：商丘市梁园区水池铺镇人民政府

乙方（承包人）：河南锦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商丘市梁园区水池铺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水池铺镇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加工车间项目，接受了河南锦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双方达成如下合同，并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签订了本合同书：

一、工程概况

商丘市梁园区水池铺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水池铺镇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加工车间项目。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内容（有特殊说明的，按说明执行）。

二、质量标准

严格按照图纸施工，工程质量要求：合格。

三、合同内容

- 1、本合同的词语含义与下述第 2 条所列的专用合同条款中的词语含义相同。
- 2、本合同包括下列内容
 - 1) 合同书（包括补充合同）
 - 2) 澄清文件
 - 3) 成交标通知书
 - 4) 响应文件
 - 5) 补充文件
 - 6) 专用合同条款
 - 7) 通用合同条款
 - 8) 技术条款

9) 图纸

10)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它文件

上列文件汇集并代替了本合同书签订前双方为本合同签订的所有合同、会议记录及相互承诺的一切文件。

四、甲方责任

1、负责协助乙方协调施工中与当地群众产生的问题，创造良好的施工环境。

2、工程竣工养护到期后负责组织验收。

五、乙方责任

1、认真做好施工前的各项准备工作，根据甲方的要求，进行工程的合理安排。

2、与当地干群搞好关系，做到安全文明施工。

3、严格按照技术标准操作，自觉接受甲方、工程监理人员及群众监督员的监督，严把质量关，确保高标准、高质量按期完成工程建设任务。

4、认真做好施工记录及工程每道程序的自验，应及时向甲方提供开工报告、施工组织设计、施工记录、化验检测报告、检查凭证、申验报告、竣工资料等有关资料，否则甲方不予验收。

5、项目工程经验收组验收合格后，需向甲方提供完整的完税票据和相关报账手续。

六、建设工期

自开工之日起，60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10 月 2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12 月 23 日

七、固定总价

工程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捌拾肆万陆仟壹佰元整，小写：

(2846100.00 元)。

八、项目经理：李洋洋（执业证书信息：豫 241141685676）

九、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且具备实施条件后 3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作为预付款；项目完工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至总工程款的 80%，之后可按工程进度拨付低于工程量 10%的工程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经有关部门决算审核后，拨付至决算金额的 97%；待一年后没有任何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剩余 3%。

十、其他事项

乙方应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保证安全生产，依法承担安全生产责任，在该工程施工中，严格按照工程施工程序施工，严格安全管理，认真组织落实施工组织设计中的施工安全措施，现场有安全标志、警示牌。在施工中造成的一切事故，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所有费用和相应的法律责任。

此合同一式七份，甲方二份，乙方四份，区财政局一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分别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委托代理人）_____

地址：河南省周口市鹿邑县穆店乡人民政府院

内 202 号

地址：河南省商丘市梁园区

电话：13101712131

水池铺乡商宁路 1 号

电话：0370-3551666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鹿邑真源支行

账号：1717 1241 0910 0052 325